

內政部及所屬機關提供政府資訊申請書

案號：

申請人	姓名（或法人、團體名稱）	
	出生年月日	（法人、團體免填）
	身分證統一號碼（立案證號或國籍、護照號碼及相關證明文件）	
	設籍或通訊住址（或事務所、營業所所在地）	
	聯絡電話	
法定代理人 （或代表人）	姓名	
	出生年月日	
	通訊處所	
聯絡人	姓名	
	聯絡電話	
	電子郵件	
政府資訊內容要旨		
申請件數		
申請用途		
（機關名稱）		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		

註：本次申請之資料使用以原申請事由為限，不得拷貝或重製予第三者，亦不作營利之用。